

远江盛邦安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 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远江盛邦安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对信永中和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 所执业时 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 务时 间
项目合伙人	邓登峰	2008 年	2008 年	2019 年	2024 年
签字注册会 计师	刘丽红	2017 年	2015 年	2019 年	2024 年
质量控制复 核 人	林苇铭	2003 年	2006 年	2008 年	2024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邓登峰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7 家。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刘丽红女士，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林苇铭女士,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 质量管理水平

1、咨询及意见分歧解决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公司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均与信永中和项目团队进行了沟通,所有咨询事项均得到很好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信永中和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意见分歧。

2、项目质量复核

信永中和建立了一整套标准的管理体系、执业标准、专业规范和质量控制体系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业务质量领导责任的承担和多级质量复核体系。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以内部审计平台控制为基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由现场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独立复核合伙人开展四级质量复核控制。

现场审计阶段，现场负责人对全部审计工作底稿逐一复核；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所有底稿进行二级复核；签字项目合伙人对关键审计事项、风险事项、重要审计事项及调整事项进行复核；独立复核合伙人代表事务所在整体层面进行质量控制复核与风险管理。

3、项目质量管理与监督

信永中和设立质量控制复核管理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监督。信永中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管理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等。

4、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信永中和在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所述，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工作方案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针对本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本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资产减值、研发支出、合并报表等事项。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审计人员配备、审计时间节点安排和审计实施方面，充分满足了本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信永中和就预审、年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信永中和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证券业务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信永中和建立了完善的后台服务支持体系

及专业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信永中和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信永中和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评估结论

经评估，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信永中和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信永中和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信永中和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信永中和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远江盛邦安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